

2015年山西襄矿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2015年山西襄矿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5年山西襄矿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第五、第六和第七个计息年度分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30%、30%和40%。山西襄矿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20年2月11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3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2015年山西襄矿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- 2、债券简称：15襄矿债
- 3、债券代码：127102
- 4、发行人：山西襄矿集团有限公司
- 5、发行规模：人民币8亿元
- 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7年期，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五、第六和第七个计息年度分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30%、30%和40%。
- 7、票面利率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8.8%，在该品种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
- 8、计息期限：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15年2月11日至2022年2月11日。
- 9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2月11日（上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）。

10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2 月 11 日（上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）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20 年 2 月 10 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发行总额 3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2 月 11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30%、30%和 40%的比例偿还本金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3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=100 元×（1-累计偿还比例）
=100 元×（1-30%）
=70 元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30%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30

三、本期债券名称变更

本期债券本次分期偿还后，名称变更为“PR 襄矿债”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5年山西襄矿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山西襄矿集团有限公司
(公章)
2020年1月21日

